

证券代码：833303

证券简称：恒光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1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茂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

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